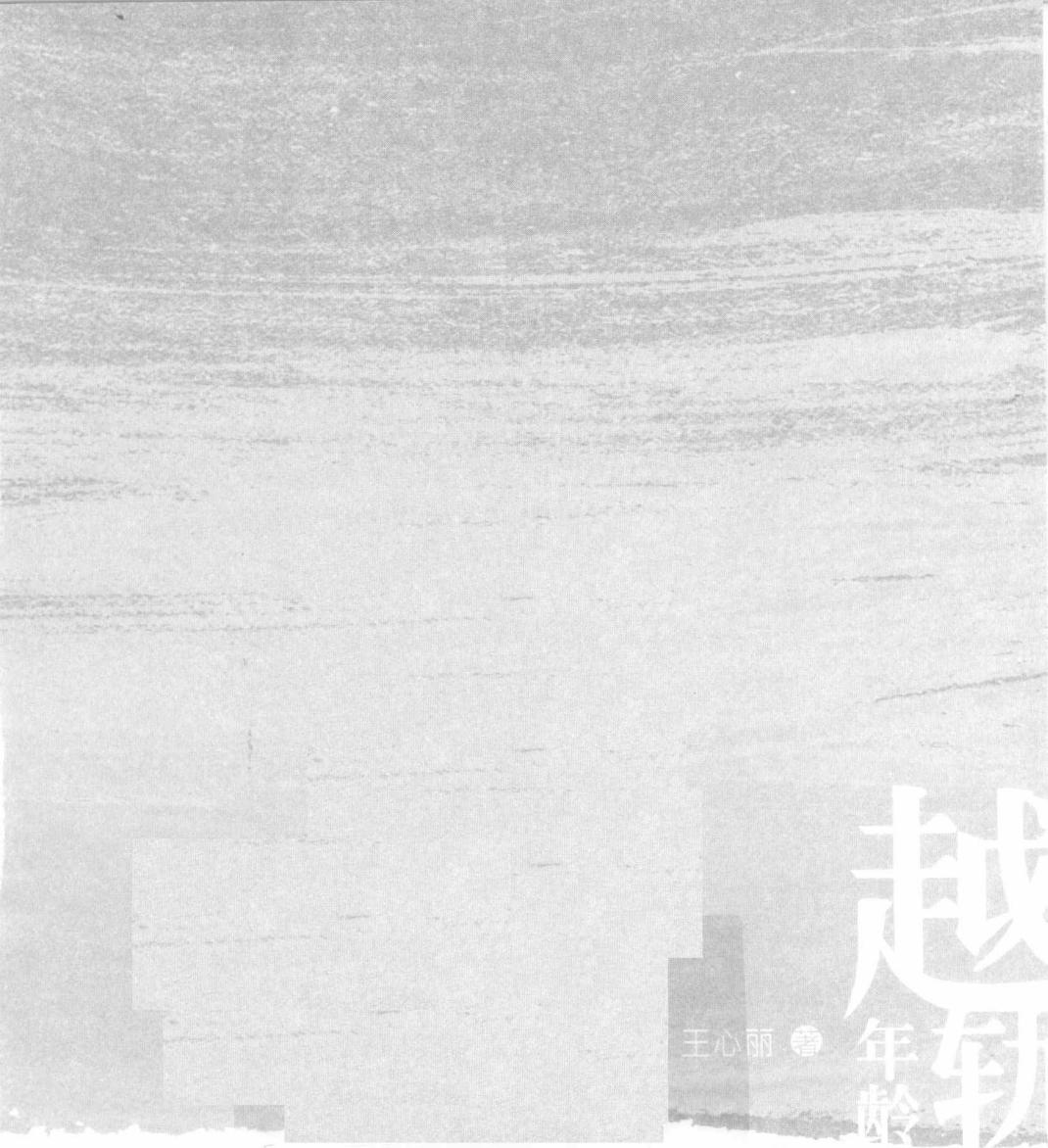


越 年 轻

王心丽 著

Rebellious Age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凤 凰 出 版 社



越 年 齡

王心麗 ●

Rebellious Age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凤 �凰 出 版 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越轨年龄/王心丽著.—2版.—南京：凤凰出版社，

2009.6

ISBN 978-7-80729-457-3

I. 越… II. 王… III. 长篇小说－中国－当代 IV.
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084873 号

书 名 越轨年龄

作 者 王心丽

策划编辑 张延安

责任编辑 景国云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

出 品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北京凤凰天下文化发展有限公司
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
印 刷 北京梦宇印务有限公司(通州区张家湾镇张辛庄村)

开 本 147×210mm 32开

印 张 11.75

字 数 206千字

版 次 2009年6月第1版 2009年6月第1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80729-457-3

定 价 22.00元

(凡印装错误, 可向发行部调换, 联系电话: 010-58572106)

祭奠青春——献给我的八十年代

一

无论伟大的天才，还是伟大的思想家都是从娘肚子里出来的。

“最近混得怎样？”徐贝贝笑吟吟地问叶喧，声音里带着些许玩世不恭的意味。

叶喧嘴角边掠过一丝怪笑。能混得怎样？叶喧知道徐贝贝问的是男女方面，但是她想到的却是非男女方面。最近她每天被男女方面的和非男女方面的事情困扰。这两件事情说出来都算不了什么事情，但是困扰得她头皮发紧。

坐在窗户边的姚素娟用直勾勾的目光阴郁地扫射她们一眼。叶喧觉得办公室里的光线变得沉重起来，像拉上了一道灰布窗帘。科长已经找叶喧谈过话了。科长也是个女人，她对叶喧说：“根据文件精神，借用人员一律退回原单位。”

“原先说好借用两年的。”

“根据最近局里下发的文件精神。”那女人脸上的肌肉抽动了一下，她想微笑，缓和一下谈话气氛，但是，她习惯了严肃，笑不出来。

“明天就走吗？”叶喧心神慌乱地问。她的声音有点惊慌，太突然了，如同做梦。她看着自己脚上灰色的旅游鞋做出无所谓的微笑问道。这双白鞋才穿两个月就变得脏兮兮的样子。每次看到它们灰蓬蓬的样子都为它们感到悲哀，它们叫旅游鞋，可穿在她脚上一次也没旅游过。在这里比在原来那个工作的地方自由，不是这里的编制，又没有想要在这里转编制的企图，落得一个两不管自由状态。

“不过……”那女人用了一个转折词，然后停顿。停顿后面的省略号叶喧会意，那就是只要上面的关系可靠，可以不离开，也可以离开一段时间，再来。当然自己不是无缘无故到这里来的，来到这里的人都不是无缘无故的，在编制也罢，不在编制也罢，都不是无缘无故的。

“希望你在这里坚持到年底。”科长的声音里透出优越感。

“也好，明年再走，能混几天也好啊！”叶喧吁了一口气，发紧的心略略放松了一些。年底，年底就是十几天以后。叶喧用手指揉了揉鼻头，那会儿心情说不上是如释重负还是失落。能混一天是一天，今天不说明天的话，好日子的后面是坏日子，坏日子的后面是更坏的日子。什么是好日子？现在，还是将来？

“发什么愣呀？”徐贝贝推了推她。

“发愣？”叶喧一头雾水。近来她常常处于恍惚状态。她看了一眼徐贝贝白净快活的小脸，更觉得自己忧愁深重。

姚素娟在一旁看报纸。叶喧发现她在对着报纸微笑，她在旁听她们说话。这女人常常仗着更年期歇斯底里，科里科外的人都怕她胡搅蛮缠，总让着她几分。她在争取入党。去年这里的科长是个老男人，对她敷衍，她怄气，经常同他吵，最后总是打成一比一的平局。他是通过局长办公室主任的关系调到公司来的。今年科室的头头换成了一个跟她年龄相仿的女人，这女人是副局长的老婆，姚素娟同她很投缘，处境大大改观，心情也平静了许多，气色也不像从前那么晦暗。

“这阵子，你还好么？”叶喧问徐贝贝，竭力驱赶烦心。

“孤独得要命。”徐贝贝唱歌一样地说，嘴角弯弯像个月牙。

姚素娟抬起头对徐贝贝微笑，因为笑，她的气色变得明亮起来，那些皱纹舒展开来，均匀地布满全脸。

中学时代的同学同叶喧保持联系的只有徐贝贝一人。因为徐贝贝也在这个公司里混，科室与科室之间有些业务上的往来，徐贝贝办公室的人多，这里的人少，最相通的是都是快三十岁的未婚女子，所以她常到这里来聊天。

“你怎么样？”她碰了碰叶喧的手背。

“还是老样子，为所欲为想着点子别出心裁地玩，打发无聊时光。”叶喧故意大声说，她希望姚素娟听到。这会儿，她什么也不介意，她要走了。

徐贝贝朝姚素娟看了一眼，示意叶喧说话小声些。

“我从来不介意谁，只要心情舒畅，怎么着都行。”叶喧还是大声说话。

“你从来都是坏坏的小样子，那时在学校学农，我们班主任绰号叫黑皮的男老师，训话时总是气急败坏地说：个别人目光不要注视，个别人脸皮比城墙拐角的拐角还厚。”

叶喧很高兴徐贝贝提起这件快要被遗忘了的旧事，这个“个别人”就是指她叶喧。“黑皮用目光注视着我，我也用目光注视着他，他以为我会把头低下来，我就是不低，他急了，发火，我不理睬。每天早晨他吹哨子，还把脸贴在玻璃窗上看，后来我用白卫生纸把窗户贴起来了……”

“那时你在草纸上写小说。”

“是吗？”

“《黄板歌声》！你还把手电筒吊起来当追光灯，裹着毛巾跳吴清华独舞，你还对着胶靴唱‘刹那间天昏地又暗……’”

姚素娟把报纸翻得哗哗响，“文革”的时候，她在做小学教师。“小叶，你把那些事情真写成书，钱就赚歹了。”她插嘴道。

“那时候，我们都以为叶喧会成为大文豪的。”徐贝贝的声音里掺和了蜜糖。她总是快乐，在最不快乐的时候，也总是快乐。

“那时候……真开心。”叶喧自言自语想岔开话题，忧愁

又涌上了心头，“以为，自以为是的事情太多了……有人往好处以为，有人往坏处以为，往好处以为的落空了，往坏处以为的也落空了，于是乎好不得，坏不得，温吞水。”她把一张纸对折起来，再对折起来，再对折起来，“这辈子一事无成是注定的，希望、愿望都是很脆弱的……”

“人在三十岁以前都是快乐的，至于以后，快活一天是一天。”徐贝贝抖动着卷曲的头发一脸笑吟吟的样子安慰叶喧。

“你还是经常换男朋友？”叶喧冷不丁地问徐贝贝。

“都是我母亲瞎忙乎，天天啰唆，我她被逼的。”徐贝贝一副不以为然的样子。

“有收获没有？”

“筛选不出来有意思的。那回有个小子带我在街上走了三个小时，也不知道找个地方坐一坐。第二天，我哥问我‘感觉’。我说，比走二万五千里长征还苦。”徐贝贝朝姚素娟斜了一眼，脸色微红。

“只要心诚石头也会开出花来的。”

这句话是学生时代的戏谑语。那年月学校配合忆苦思甜活动，组织师生去看朝鲜电影《卖花姑娘》，电影院里哭成了一条声。一个礼拜过去，悲痛欲绝的味就淡了，除了唱电影主题歌，就是这么一句戏谑语。

“美丽的屁话。”徐贝贝笑道。

“谁心诚，谁倒霉。越心诚，越倒霉。”叶喧微微皱起眉

头。“老实人办不成大事！”再过几十天，她就要离开这个鬼地方了，连这样还算快乐的谈话也不会有了。那时就同这里的人无关了。同快活，同开心，同烦恼，同这里的一切一刀两断。

“前两天我在路上遇到袁美芬了。她同我打招呼，她带着一个小男孩，四五岁的样子。现在她住在颐和路，对我说：欢迎你到我家去玩。”徐贝贝对叶喧说。叶喧记得她是第二次提起这件事了。徐贝贝语调中的“她说——”后面略微地停顿。叶喧琢磨“我家”两个字。袁美芬有自己的家了，成了一家之妇！“袁美芬住在颐和路？”

“她老公公的官不小。”徐贝贝微微一笑回道。

叶喧的目光停留在徐贝贝脸上。想从眼前徐贝贝的侧面轮廓里看出从前的徐贝贝来。那时候她又白又瘦，两根黄毛辫子细长细长的。从前徐贝贝的家也在颐和路。那时她父亲官也不小。后来因为政治问题倒了霉，她家就离开了颐和路。那时叶喧住在离颐和路不远的北京西路，那时北京西路上的车很少，来往的人也很少。相邻的颐和路更幽静，路两旁的槭树茂密而显赫。小时候不知道这些树叫槭树，后来偶然在植物大典上看到这种树叫槭树。国民党时代这条路就是达官显贵的路，可好景不长，很快就被共产党接管了。烈日当头的夏天在这条路上绿荫浓重，几乎所有的院落都栽种花树，四季飘香。那些小楼的式样也是不同的。几十年过去却

也不见旧，可那些粗壮的树根却把人行道的路面弄得坑坑洼洼的。叶喧每回从这条布满裂纹的路上走过，心里都会荡漾起一种破坏的快意。并不是每一条路都是社会主义的康庄大道。

“过去那些同学你还和谁有联系？”徐贝贝问。

“除了你，谁都不联系。”叶喧淡淡地回应，“过去的事情再有意思到现在也没有意思了。”

“于明艳你也不记得了？”

叶喧转脸朝窗外看，远处是满眼翠色的小树林。于明艳插队和她在一个知青户，有一回于明艳的日记本放在桌上，叶喧随手翻了，上面记录了不少关于别人的坏话。写她叶喧的最多。

“她过得怎么样？”

“前两年听说，她刚结婚就和丈夫关系紧张。”

“有小孩了吗？”叶喧想象于明艳和一个男人住在一间房间里的情形，当年她和于明艳住在一起，于明艳打呼噜的声音像皮球漏气。

“不知道。她在安全厅，提了一个科级。”

“我和她不说话的。”

“当初你们还拉我一道下乡。”

“你们不在一起插队？”姚素娟插嘴问道。

“要是在一起插队的话，现在可能也不说话。”

“那也不见得。”姚素娟不同意徐贝贝的看法。

“只有一个招工名额，谁去，能不争？”叶喧说。

“就让呗。”姚素娟说。

“要是你女儿，你同意她让？你活动得比谁都凶。”

姚素娟腆着脸呵呵一笑，脸上的雀斑也跟着生动起来。

从姚素娟的脸叶喧想到一些花，有些花的花瓣上也是有斑点的，如美人蕉啦、杜鹃花啦等等，有雀斑的女人如同有斑点的花瓣生性烧包，叶喧看了一眼姚素娟也跟着笑起来。她想到那些带有斑点的花瓣就大笑起来。姚素娟笑骂道：“二五啊！”

“直到最后下乡的时候我才入团的。”徐贝贝说。她的脸微微泛红，她朝窗外看，食指抚摸着玻璃台板上的反光。

“那时候，有个记者来采访我的事迹。最后他问我，是不是团员，我说不是，他说，这么好的同学怎么还不是团员？他替我呼吁，于是我才得以入团的。”

“我也是那会儿才入的，火线入团。户口迁了，再不搞一个政治资本，损失惨重。人在有所失的时候，一定要抓点什么，哪怕抓两手沙泥巴，抓两根稻草也好。”

姚素娟的目光同叶喧相遇，叶喧朝她做了一个鬼脸，深陷的嘴角边掠过一丝坏笑。

姚素娟一脸严肃，瞪着眼看着她们。她目光混沌，眼球眼白不分明。

“她要找一瓶眼药水来滴滴老眼。”叶喧想，“眼睛是心

灵的窗口，一个女人到了五十岁，心灵混浊，眼睛也混浊。”

这些日子姚素娟正在争取入党，每天上班都来得很早，抢着帮科长、组织科长打开水，中午经常带些好吃的菜给他们吃，边吃边拉家常，交流思想。

电话铃响了，姚素娟身子一抖，眼睛里掠过了一道少女的光泽，一把抓起话筒大声喂了几声。每次电话铃响，姚素娟就本能地亢奋起来。

“小徐，你的电话。”姚素娟别着一口苏北普通话，把话筒放在桌上。

“喂——”徐贝贝接电话时的声音优雅地上扬。逆光看去，阳光在她身上勾勒了一个金色的轮廓。

姚素娟重重地叹了一口气瘫软地靠在椅子上。每天她的电话都很多，内容不外两个：她请别人办事，别人请她办事。她打电话的时候声音总是高亢的，巴不得全楼的人都知道她是一个有很多社会关系的人。

“现在的社会就是要有关系，没有关系，本事再大也没有用。有才能，有学历，没有关系人家不用你。你有，等于什么都没有。”姚素娟帮人调动工作的时候总是这么大发感慨。

“我的话说在这里，只要有人的地方就有人际关系，有人际关系才能办成事，没有人际关系还要硬拉人际关系。”

徐贝贝挂上电话春风般地对叶喧说：“他们约我晚上去

跳舞。”随即她春风般地起身离开。

叶喧觉得很失落。

“小徐一点也看不出年龄。”徐贝贝走后姚素娟说。

“本来就没上年纪。”叶喧说。

“都朝三十岁上数了，还要多大？”姚素娟说。

“我们根本就没有感觉到，感觉还不到二十岁，快乐的日子刚刚开始。”叶喧微皱着眉头回应道。她嘴上这么说，心里很烦这个年龄的。她希望在这个年龄上打四拍休止符，一拍算一年，四拍算四年。

姚素娟换了一个姿势，用左手托着满是雀斑的脸，叹了一口气：“人结婚有什么意思哟，烦死了，我真巴不得再向公司要一间房子搬出去住，跟那一口子离婚，讨厌死啦，小孩子也不要，自个儿的钱自个儿花，想吃什么买什么，想穿什么买什么。”

姚素娟有五个孩子，三个儿子两个闺女。

要是真讨厌男人，那五个孩子会一个挨一个出来？叶喧冷眼看着这个女人。“你可以向公司申请一个小套单元和老头子搬出来住，现在的房子留给儿子结婚用。”

“能要到吗？”姚素娟兴奋地问。

“有人际关系，疏通好人际关系，功到自然成。”

“小叶，我总是逢人赞扬你，真还看不出来哟，我们科里的小叶文也能、武也能，粗也行、细也行，样样都能拿

得起，性情又好，谁家找到这样的儿媳妇真是呱呱叫的。”

叶喧一脸坏笑地看姚素娟。在乡下，老社员说，女人脸上的雀斑是骚点子。男人最喜欢有骚点子的女人。

白亮的秋阳透过宽大的玻璃窗照耀在她们的脸上肩上。

下班后，叶喧又到街上闲逛。黄昏时刻，在匆忙的人群中悠闲地散步。太阳沉到高楼背后去了，天空的颜色由蓝变灰。在乡下，老社员都说，太阳下山了。那里的乡下没有山只有丘陵。有一次她对工厂的小师傅说：“太阳下山了。”小师傅眼睛一瞪反问：“城里哪有山？！”她在很多书上看到这样的句子：“太阳下山了！”她懒得同小师傅争辩，就不说了。

黄昏时刻，街道、树木、建筑物、南来北往的车辆以及行人，像装在一个朦胧的袋子里往黑暗里下沉。这些匆匆往家赶的人们，回家要烧饭，要带小孩，还要做一些说不出道来的家务事。

“这辈子说什么也不能为家务忙。”叶喧站在人行道旁看潮水般的自行车。

街道两边的商店对她已失去吸引力，那些糕点、糖果、蜜饯她轮番品尝过了。时装，时装总是那么千件一式。绿色流行，满街都是绿色，黄色流行满街都是黄色。无论什么一流行街上就清一色，没有特色就等于不存在，等于消灭。每月只那几张钞票，挨不到发薪水就花得荡然无存，做什么用

的自己也不知道。她在“女神”咖啡店门口站住，犹豫不定，进去，还是不进去？这个咖啡店的咖啡很难喝，像锅巴水。但只有这一家，附近没有别的咖啡店，再往远处走也没有咖啡店。不想马上回家，坐在咖啡店里能消磨一些时光，心情放松，谁也认不得谁。

雀巢咖啡，一元钱一杯。为什么要在咖啡店喝这种速溶咖啡？为什么要一个人喝一杯淡而无味的咖啡？因为生活无趣？买一瓶原装的回家，冲八十杯慢慢喝，要比在外面喝节约得多。速溶的有意思么？三个月前买了一把意大利咖啡壶，把碾碎的巴西咖啡放在过滤层蒸馏，咕嘟咕嘟满房间飘香。

店里的杯子、桌子、椅子、地都不干净。唯有天花板金碧辉煌，但它看上去粗糙、敷衍。叶喧到一个小窗口去买筹子，再到一个大窗口去取咖啡。然后端着咖啡杯找一个僻静的角落坐下。随即一个穿夹克衫牛仔裤的男青年端了一杯咖啡在她对面坐下。叶喧用黑森森的目光打量他。

男青年很瘦，面色青黄，头发烫得卷卷的，目光憔悴。他端着杯子，手指不安分地轻弹桌面，叶喧放肆地盯着他看。“他想同我说话。”她等待他开口，好戏即将开幕。这种形象的男青年总是想同陌生女青年搭讪的。

“你喜欢吃蛋糕吗？”他和她说话，声音像蚊子哼，趁说话的机会他抬起头，飞快地看了叶喧一眼。

叶喧朝他笑笑，猜估他的年龄顶多不超过二十五岁。三十五岁的男人对咖啡店不感兴趣，他们喜欢拥挤的公共汽车，在拥挤的公共汽车上站在女人身后做点小动作比坐在咖啡店更实惠。

“你喜欢吃蛋糕吗？”他又问，声音还是那么低，这回他连头都不敢抬了。

“嗯？”叶喧假装没有听清楚，朝他笑笑问，“你说什么？”

男青年仓皇地看了叶喧一眼，慌乱地站了起来，碰歪了凳子，走了。叶喧觉得很没有意思。“我是大老虎么？”她问自己。又自答道：“不是。”那么他为什么这么慌张？这么慌张为什么？他是男人，男人没有结婚，怕女人？还是没有性经验的男人怕女人？

外面的天色已经全黑了，服务员收走了男青年的那只冰冷的咖啡杯。

这时又来了一对很烧包的狗男狗女，他们在叶喧的对面坐了下来。女青年是化过妆的，努力做出高贵的样子，男青年殷勤的样子像外国小说里描写的男仆。他低声下气地问女青年想喝点什么、吃点什么。女青年噘着厚厚嘴唇娇滴滴地说：“雀巢咖啡、蛋糕。”男青年站起来到收钱处买筹子。

女青年同叶喧面对面，她打量叶喧，目光像小说里的贵妇一样冷淡而高傲。